岗位聘用平台填报说明

一、申报入口

申报人从学校“数字石大”平台进入“e站通”，点击“服务大厅”，在服务分类中选择“岗聘服务”，选择相应系列入口进入后申报。

申报人员点击“立即申请”后即可按要求完善相应内容。

二、网上申报系统填写说明

1. 申报系统中所列的大部分数据均从“教工一张表”提取，部分数据需根据个人情况进行完善。从“教工一张表”提取的数据，均为二级单位或相关职能部门审核通过的数据，若需要修改及新增请联系二级单位或相关职能部门。
2. 教师岗位、思政教师岗位、其他专技岗位教学业绩、科研业绩等工作业绩应严格按照聘用条件要求填写2017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2018年期满考核人员须填写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之间的工作业绩。
3. 岗位聘用时间填写现职级开始时间。
4. “思想政治表现及师德师风情况”填写：

基层党委（党支部）对申报人的思想政治表现及师德师风进行考核，并在岗位聘用平台上填写。

1. “符合聘用业绩条件情况”填写要求：按示例规范填写

例：满足教授二级岗位聘用条件。

1、符合条款1

担任×××系主任，×××专业负责人；年均讲授本科生课程××理论学时，独立指导博士生××名，硕士生××名。

2、符合条款3中的（1）和（5）：

（1）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及相当层次项目：主持国家油气重大专项任务1项（财政经费大于500万元）；

（5）获得第二类教学成果奖励：获得山东省教学成果特等奖1项，排名第1。

3、符合条款5：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1项。

1. “教学业绩”填写要求

1.“实习（周）”：指各单位按照培养方案要求开设的认识实习、生产实习、专业实习等实习教学的工作量；

2.“本科生年均教学工作量”：为（“本科生授课课时（理论学时）”+“实习（周）”×16）÷授课年限，其中授课年限为近四年（现聘期以来）扣除连续半年及以上学历学位教育、培训进修、产假等学校批准的请假时间。

3.“研究生年均教学工作量”：为“研究生授课课时（理论学时）”÷授课年限，其中授课年限为近四年（现聘期以来）扣除连续半年及以上学历学位教育、培训进修、产假等学校批准的请假时间。

1. “科研项目”填写要求
2. “到位经费”：横向项目和其他纵向项目作为累计到位经费计算的指到位经费时间是近四年；以单项合同经费和到位经费要求的指立项时间和经费到位时间均在近四年。到位经费时间以经费分配单上的“到款日期”为准。
3. “学校分类”：在学校科研项目目录中已经明确的纵向项目按照学校分类目录选择，横向项目和未在学校科研项目目录中明确的其他纵向项目选择“其他”。
4. “横向项目及其他纵向项目到位经费视同相当层次项目情况”：本框中填写的项目不能重复出现在“科研项目”列表中，并按示例规范填写。

例：横向项目或其他纵向项目按有效时限累计到位经费320万元，其中1项合同经费120万元，到位经费100万元，视同1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相当层次项目。项目清单如下：

（1）项目名称丨横向丨合同经费80万，近四年到位经费80万；

（2）项目名称丨横向丨合同经费100万，近四年到位经费80万；

（3）项目名称丨省基金丨合同经费100万，近四年到位经费60万；

（4）项目名称丨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丨合同经费120万，近四年到位经费100万。

1. **“平台建设情况”填写要求**

本人参与申报或建设的教学科研平台须在空白框中填写所承担的具体工作和实际贡献，并按示例规范填写。

例：时间，在XXX实验室评估中，承担的具体工作，取得的成效。

1. **“其他工作业绩”：**填写文件中未涵盖的其他体现学术水平和实际贡献的工作业绩。
2. **所有信息填写完毕后，点击“正式提交”完成申报。**